

# (大唐华银) 耒阳分公司 2025 年 1 月至 12 月石灰石招标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5 年 1 月至 12 月脱硫用石灰石招标, 招标人为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耒阳分公司, 最终用户为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耒阳分公司, 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 2025 年 1 月至 12 月脱硫用石灰石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CWEME-WH03-202410-WZ04

2.2 建设地点: 湖南省耒阳市

2.3 建设规模: 300MW

2.4 招标范围: 环保脱硫用石灰石(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需用量),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石灰石预计用量 45000 吨 (以实际数量为准)。

2.5 交货地点: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耒阳分公司生产区指定位置。

2.6 交货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项目单位要求, 实行分批次供货, 每批次交货数量和交货时间以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耒阳分公司的书面通知为准, 该书面通知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7 其他: 无

2.8 物资参数指标和数量表

物资名称	质量参数指标	储存要求	年度估算用量[t]	交货地点	交货期	其他要求
石灰石	1、石灰石粒径 (mm): 5≤粒度≤20 2、石灰石 CaO (%): ≥ 48 3、石灰石 MgO (%): ≤ 2.0 4、石灰石 SiO <sub>2</sub> (%): ≤1.7 5、石灰石 Fe <sub>2</sub> O <sub>3</sub> (%): ≤0.36 6、石灰石 Al <sub>2</sub> O <sub>3</sub> (%):	分区堆放 石灰石料 (即化验 区和未化 验区)	45000	大唐华 银耒阳 分公司 石灰石 雨棚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所送石灰石料数量以大唐华银耒阳分公司生产实际需求为准

	$\leq 0.27$ 7、石料含水量(%): $\leq 2$					
--	-------------------------------------	--	--	--	--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通用资格条件

3.1.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

3.1.2 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

3.1.3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2) 按照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灰名单”、“黑名单”供应商等），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对于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将在采购评审、中标公示、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

#### 3.2 专用资格条件

3.2.1 资质等级要求：

(1) 石灰石：投标人是生产商的，需提供石灰石矿源（或货源）厂家采矿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2) 石灰石：投标人是代理商的，需提供生产商在有效期内的授权文件或协议文件，所代理的生产商具有采矿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3) 质检报告要求：投标人或所代理的生产商需具有国家认可资质单位出具的第三方石灰石品质检验报告，且报告结果应满足招标人要求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主要技术性能指标见招标文件技术专用部分中★条款）

3.2.2 国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国家强制性行业要求、资格条件等)：无

### 3.2.3 业绩要求:

供货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内(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计算)不少于2个石灰石的供货业绩证明文件,且单份合同累计供货量不少于本次招标预估量或不少于1.5万吨及以上,提供反映供货量等有效信息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合同买卖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页、能够反映上述业绩要求(标的物、供货量等)相关的相关内容页。

3.2.4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5 本次招标接受代理商投标。

### 3.3 特别说明

3.3.1 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参与投标时,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相关名录所列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的,以及《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成果的,仅需提交正式印发的名录文件并说明本次投标属于名录中的哪一项,即视同满足市场占有率、使用业绩等要求。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9月25日至2024年10月10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标书费汇款账户按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

4.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 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CA证书电子钥匙,《CA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详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咨询电话:400-888-6262。

4.4 其他注意事项:

4.4.1 即日起,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发票开具成功后,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请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请拨打400-888-6262,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即可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0 月 16 日 9 时整（如有变化，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大唐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开标场所：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5.4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对于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400-888-6262 或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在线客服。

5.5 本次招标以大唐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dt-ec.com>）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商务投标文件、技术投标文件和价格投标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 800M，投标文件（含商务、技术和价格投标文件）总数量不能超过 20 个，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 100M。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n](http://www.cebpubservice.cn))、大唐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dt-ec.com>)上发布。未经许可，其它任何网站不得转载。如有发现，将追究非法转载单位的责任。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耒阳分公司

地 址：湖南省耒阳市振兴路 185 号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天门墩路 1 号

邮编：430000

联系人：任浩

电话：027-85261192

电子邮件：[renhao@cweme.com](mailto:renhao@cweme.com)

## 8 提出异议、投诉的渠道和方式

接收单位：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电话：4008886262-3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邮箱：cgts@cweme.com

## 9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部

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jjianjubao@china-cdt.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